

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股东大会通知情况：

根据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公司于：2018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 月 2 日。

二、 新增临时议案情况：

2018 年 1 月 27 日，公司持股 3%以上的股东程光水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关于增加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议将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董事会审核意见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；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详细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，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程光水先生作为本次临时议案的提案人，其持有公司 1,688,000 股的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28.13%，主体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临时议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；临时议案的内容、提议时间及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调整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：

- （一） 审议《关于聘任吴会鹏为董事》的议案；
- （二） 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：

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《关于增加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9 日